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57)

###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茲通知：**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1年10月20日上午9時在中國北京市東城區安外西濱河路26號北京漢華國際飯店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以下事宜：

### 普通決議案

一、 審議並批准以下議案：

「茲決議，如2011年9月5日本公司發給股東的通函（「通函」）中所述：

- (a) 審議批准、認可和確認本公司與中國石油集團簽署的新總協議；
- (b) 審議和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預期根據新總協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視情況而定）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的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及其建議上限；及
- (c) 審議批准、認可和確認周明春先生代表本公司簽署新總協議，並且審議授權周明春先生對新總協議進行其認為適當或必需的修改，並在其認為對執行該等交易的條款和／或使該等交易的條款生效必需、有利或適當時做出一切其他行動、簽署其他文件和採取一切其他步驟。」

二、 審議並批准王立新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承董事會命  
李華林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2011年9月5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11年9月20日（星期二）至2011年10月2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2011年10月11日（星期二）辦公時間結束前其姓名或名稱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就所有提交大會的決議案投票。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如下：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 -1716室

2. 凡有權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委任超過一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者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者為法人的，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A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本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地址為中國北京東城區東直門北大街9號中國石油大廈C座0610室；郵政編碼：100007）方為有效。H股股東必須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5. 擬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應在2011年9月30日（星期五）或該日之前，將每份臨時股東大會通知隨附的回條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
6.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身或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7. 董事會秘書局的地址如下：

中國北京  
東直門北大街9號中國石油大廈  
C座0610室  
郵政編碼：100007  
聯繫人：李華林  
電話：(8610) 5998 6223  
傳真：(8610) 6209 9557

8. 於本通知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蔣潔敏先生擔任董事長，由周吉平先生（副董事長）及廖永遠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李新華先生、王國樑先生、汪東進先生、喻寶才先生及冉新權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及由劉鴻儒先生、Franco Bernabè先生、李勇武先生、崔俊慧先生及陳志武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